

# 广东省人工智能产业协会

粤智协函〔2026〕006号

## 关于发布《具身智能无人配送装备（轮式）运营主体资质与能力要求规范》等5项团体标准立项公告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，结合《广东省人工智能产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经评审，由广东省具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牵头编制的《具身智能无人配送装备（轮式）运营主体资质与能力要求规范》、《具身智能无人配送装备（轮式）日常运维与定期检测规范》、《具身智能无人配送装备（轮式）运营通行规则》、《具身智能无人配送装备（轮式）运营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规范》、《具身智能无人配送装备（轮式）运营应急处置与事故处理规程》5项团体标准符合立项要求，批准立项并发布公告。

序号	标准名字	立项编号
1	《具身智能无人配送装备（轮式）运营主体资质与能力要求规范》	T/GDAI 001-2026

2	《具身智能无人配送装备（轮式）日常运维与定期检测规范》	T/GDAI 002-2026
3	《具身智能无人配送装备（轮式）运营通行规则》	T/GDAI 003-2026
4	《具身智能无人配送装备（轮式）运营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规范》	T/GDAI 004-2026
5	《具身智能无人配送装备（轮式）运营应急处置与事故处理规程》	T/GDAI 005-2026

如有单位或者个人对立项标准存有异议，请在公告之日起5日内将意见反馈至广东省人工智能产业协会。

欢迎相关企业及科研院校等单位加入本次5项标准的相关工作。有意参与标准相关工作的请及时与我会联系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戚雨萌 13360581470（微信同号）

邮箱：gdai2017@126.com

